

证券代码：837899

证券简称：同华科技

主办券商：申万宏源承销保荐

## 北京东方同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### 第三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#### 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##### 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4年4月26日
-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-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- 发出监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4年4月15日以电话和通讯方式发出
- 会议主持人：陈浩
-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##### 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监事3人。

#### 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##### （一）审议通过《2023年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

###### 1. 议案内容：

依据公司监事会2023年度工作情况，公司监事会组织编写了《2023年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3票；反对0票；弃权0票。

### 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。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## （二）审议通过《2023 年年度报告》

### 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发布的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》和《关于做好挂牌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披露相关工作的通知》等有关要求，公司监事会对《2023 年年度报告》进行审核，并发表审核意见如下：

1、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、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、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的规定和公司章程、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；

2、年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《非上市公众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9 号-创新层挂牌公司年度报告》的规定，未发现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所包含的信息存在不符合实际的情况，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基本上真实地反映出公司 2023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；

3、提出本意见前，未发现参与年报编制和审议的人员存在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。

此外，全体监事会成员还列席了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，依法履行了监事的职责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### 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## （三）审议通过《2023 年年度权益分派预案》

### 1.议案内容：

为了更好的保障 2024 年度公司的经营业务展开，公司暂定 2023 年度利润分

配方案为不进行利润分配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### 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（一）经与会监事签字并加盖公章的《北京东方同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》；

（二）与会监事签字确认的公司《关于 2023 年年度报告的书面审核意见》。

北京东方同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监事会

2024 年 4 月 26 日